

臺灣國立大學系統114學年度跨校修習學分學程注意事項(單一學分學程)				
校名	事前申請/事後認證	申請日期	申請方式	相關表單與連結
國立中興大學	雙軌並行	本校當學期註冊日(開學日)起三週內： 114-1學期：114.09.08-114.09.26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13	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 (1)確認本校開放成員學校學生申請之學分學程清冊。 (2)填寫申請表單並親筆簽名，依表單流程請相關承辦人員審核。 2. 法規章則： https://tinyurl.com/j5y52ppz 3. 申請表單： https://tinyurl.com/58hzabb3 4. 學分學程課程查詢系統： https://tinyurl.com/5yc2ynt3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雙軌並行	本校當學期註冊日(開學日)起三週內： 114-1學期：114.09.08-114.09.26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13	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 (1)確認本校開放成員學校學生申請之學分學程清冊。 (2)填寫申請表單並親筆簽名，依表單流程請相關承辦人員審核。 2. 申請表單： https://tinyurl.com/ck8hw3sa 3. 課程查詢系統： https://tinyurl.com/5ca7ta2c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	未開放跨校修習學分學程	===	===	===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	事前申請	本校當學期選課期間： 114-1學期：114.09.08-114.09.19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06	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 (1)確認本校開放成員學校學生申請之學分學程清冊。 (2)填寫申請表單並親筆簽名，依表單流程請相關承辦人員審核。 2. 法規章則： https://tinyurl.com/jsznt47z 3. 申請表單： https://tinyurl.com/4h69x2zw 4. 學分學程課程查詢系統： https://tinyurl.com/4jhbjr9
國立聯合大學	事前申請	114-1學期：114.10.13-11.10 114-2學期：115.03.30-04.27	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： (1)確認本校開放成員學校學生申請之學分學程清冊。 (2)填寫申請表單並親筆簽名，依表單流程請相關承辦人員審核。 (3)將申請書送至原校承辦單位，由原校統一發文至本校進行審核。 2. 法規章則： https://tinyurl.com/5n7rkp3b 3. 申請表單： https://tinyurl.com/sech5d9m 4. 學分學程課程查詢系統： https://tinyurl.com/2neb748s
國立暨南國際大學	雙軌並行	同本校受理校際選課期間： 114-1學期：114.09.01-114.09.22 114-2學期：115.02.09-115.03.09	線上暨紙本申請	1. 繳交校際選課申請單時勾選申請修讀跨校學分學程：本校校務系統 https://reurl.cc/74xo19 →訪客 登入→訪客專區→數位服務→校際修課申請→線上申請後列印紙本 2. 學分學程課程查詢請查看規劃書： https://curriculum.ncnu.edu.tw/p/412-1049-1484.php?Lang=zh-tw

臺灣國立大學系統114學年度跨校修習學分學程注意事項(單一學分學程)				
校名	事前申請/事後認證	申請日期	申請方式	相關表單與連結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	雙軌並行(依據各系所規定，部分採事前申請，部分採事後認證)	本校當學期開學日起至加退選期限內： 114-1學期：114.09.08-114.09.19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06	線上暨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 (1)確認本校開放成員學校學生申請之學分學程清冊。 (2)線上填寫「外校學生選課申請表」並列印紙本一式3份，併同檢附所屬學校同意證明，依表單流程（學程開課單位→教務處課務組／註冊組／教務長室）經相關承辦人員審核通過，並至出納組完成繳費後（符合「臺灣國立大學系統」跨校修課優惠者，得免繳費），將1份表單正本送回教務處課務組留存。 (3)依本校各學程相關規定及校際選課注意事項修習。 2. 法規章則： https://tinyurl.com/37rh3ptw 3. 申請表單： https://tinyurl.com/e28jbss2 4. 學分學程課程查詢系統： https://tinyurl.com/356te8zj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	未開放跨校修習學分學程	===	===	===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	事前申請	待更新	待更新	待更新
國立嘉義大學	事前申請	本校當學期註冊日(開學日)起三週內： 114-1學期：114.09.08-114.09.26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13	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： (1)填寫學分學程申請表，依學程規定時間繳交申請表後經過甄選，核准者具有修讀學分學程身分。 (2)學生填寫修讀申請表→依各學程規定時間提出申請→各學程主辦單位審核通過→公告核准修讀名單→學生於每學期自行上網選課 2. 學分學程專區(學程介紹、各學程聯絡資訊、修讀手冊)： https://reurl.cc/x3X03b 3. 申請表單： https://reurl.cc/0Wn0nl
國立高雄大學	事後認證	本校當學期註冊日(開學日)起三週內： 114-1學期：114.09.08-114.09.26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13	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： (1)確認本校開放成員學校學生申請之學分學程清冊。 (2)填寫申請表單並簽名，依表單流程請相關單位人員審核簽章。 2. 法規章則： https://reurl.cc/9n30aX 3. 申請表單： https://reurl.cc/K9lp5R 4. 學分學程課程查詢系統： https://reurl.cc/z5DMkp
國立金門大學	未開放跨校修習學分學程	===	===	===
國立東華大學	事後認證	114-1學期：114.09.08-114.09.15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03	紙本申請	依本校校際選課方式辦理： 1. 選課注意事項： https://tinyurl.com/34v46cxh 2. 課程查詢系統： https://tinyurl.com/4pbma3ub 3. 校際選課申請單：列印學生原校的校際選課申請單後，將紙本送至東華開課單位核章→註冊組編東華學號→課務組核章→送回原校課務組登錄相關系統。 4. 東華大學學期成績登錄結束後，由東華大學註冊組將紙本學期成績單寄達學生原校註冊組登記分數。 5. 學生修滿學程後至本校註冊組申請學分學程證書。

臺灣國立大學系統114學年度跨校修習學分學程注意事項(單一學分學程)

校名	事前申請/事後認證	申請日期	申請方式	相關表單與連結
國立宜蘭大學	事前申請	本校當學期註冊日(開學日)起三週內： 114-1學期：暫未開放 114-2學期：115.02.23-115.03.13	紙本申請	1. 申請流程 (1)確認本校開放成員學校學生申請之學分學程清冊。 (2)填寫申請表單並親筆簽名，並依表單流程請相關承辦人員審核。 (3)申請表下載： https://tinyurl.com/5f5d5a78 2. 學分學程專區(法規章則、申請流程、查詢系統等)： https://tinyurl.com/4dkjadzc